

(2024年度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		
部门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权重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总资金	31577.79	31577.79	31450.44	10	99.6%	9.96
	上级资金（万元）	16674.79	16674.79	16547.56	—	—	—
	本级资金（万元）	14903	14903	14902.88	—	—	—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0	0	0	—	—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总体绩效目标： 负责促进区就业工作，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和高技能人才、农村实用人才培养激励政策，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；负责全区雇员管理工作；贯彻执行并监督落实农民工相关政策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；贯彻执行劳动关系政策，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、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；组织实施劳动监察，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；负责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，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和信息工作。 年度绩效目标： 区委、管委会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支持下，			2024年，人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牢固树立服务民生的职责定位，勇于担当，主动作为，强化公共就业服务，加强人事人才支撑，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持续开展集中整治，自身建设不断加强，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全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全区城镇新增就业25632人，实现失业人员再就业12253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009人，新增创业2374人，带动就业5783人，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1366人次，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9228人次，落实各项就业惠民政策补贴支出19894.59万元、惠及24869人。城镇零就业家庭24小时动态清零。 劳动监察受理来电7947人次，回复办结各类国家欠薪平台线索16563件，全年处理各类信访件1174件。劳动仲裁共计受理案件2410件（仲裁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权重	得分
运行成本							
管理效率							
履职效能	质量指标	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覆盖率	≥98%	工作计划	100%	20	20
		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率	=100%	工作计划	100%	25	25
		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	≥97%	工作计划	97%	10	10
	数量指标	新增就业人数	≥2.4万人	工作计划	2.56万人	15	15
		职业技能培训	≥1.85万人次	工作计划	1.92万人次	20	20
	社会效益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	
总分						100	99.96